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站）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全本）

建设单位：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 负责人：（签字）

填 表 人：（签字）

建设单位：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编制单位：

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电话：0755-25810119

传真：

邮编：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
524号坂田中心大厦504

前言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4 月 1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339E68，行业类别为 C2438 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建设地点为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主要生产黄金首饰，年产黄金首饰 0.8 吨，已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盐田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盐批[2020]000004 号，见附件 1）。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建成两套废气处理设施，一套为 UV 光解空气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另一套为碱喷淋装置。2020 年 12 月建成一套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规模为 3t/d，工艺流程：PH 调节+混凝+絮凝+斜管沉淀→排放。

本次验收内容及范围：为了保护周边环境，完善工厂的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将废水部分回用，2021 年 10 月，企业对废水处理站进行升级改造，在现有处理工艺“PH 调节+混凝+絮凝+斜管沉淀”基础上增加“水解酸化+MBR 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改造后废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5t/d，废水排放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

现有工程废气处理工程 UV 光解空气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碱喷淋装置，危废库以及一般工业固废储存区已通过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本次验收仅针对改造后的工业废水污染环保治理措施（废水处理站）进行验收。**

受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广东中晟勘测科学研究有限公司、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 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的有关要求，对已投入运行的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勘查，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核实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的情况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广东中晟勘测科学研究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10 月 30 日开展了水质现场采样的现场监测工作，技术人员通过认真研读工程资料 and 进行现场调研踏勘，并在仔细分析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废水检测报告》。

建设项目名称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				
主要产品名称	废水处理站升级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日处理废水 5t				
实际生产能力	日处理废水 1.6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10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0 月 29 日至 10 月 30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盐田管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深圳市国恒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东东曦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比例	10%
实际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比例	10%
工作制度	年工作为 250 天，每天 1 班制，日工作 8 小时				
验收内容	<p>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主要生产黄金首饰,年产黄金首饰 0.8 吨,公司现有废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3t/d,工艺流程: pH 调节+混凝+絮凝+斜管沉淀→排放,处理后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p> <p>为了保护周边环境,完善工厂的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将废水部分回用,2021 年 10 月,企业对废水处理站进行升级改造,在现有处理工艺“pH 调节+混凝+絮凝+斜管沉淀”基础上增加“水解酸化+MBR 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改造后废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5t/d,废水排放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p>				

	<p>水水质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部分回用水可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即 pH6.5~9，CODcr≤60mg/L，BOD5≤10mg/L，氨氮≤10mg/L，LAS≤0.5mg/L。</p> <p>本次验收仅对企业改造后废水处理站进行验收，建设情况仅对废水处理站进行分析。</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53 号，1998 年）； 2、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3、《关于环境保护部委托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验收监测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环办环评〔2016〕16 号）； 4、环境保护部环发〔2009〕150 号文，《关于印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 年 12 月 17 日； 5、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2013 年 11 月 14 日； 6、广东省环保厅粤环办[2012]120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许可办理程序>的通知》，2012 年 12 月 21 日；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8、《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深圳市国恒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2020 年 7 月）； 9、《关于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盐批[2020]000004 号）； 10、《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一、废水排放标准</p> <p>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项目外排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p>

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所在工业区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三级标准(第二时段)后,经市政排水管网汇入盐田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

表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L, pH为无量纲

项目	排放标准	标准值	
水污染物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污染物	三级标准限值
		pH	6-9(无量纲)
		CODcr	500(mg/L)
		BOD ₅	300(mg/L)
		氨氮	—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	SS	400(mg/L)
		污染物	城市绿化标准
		pH	6.0~9.0(无量纲)
		SS	150(mg/L)
		CODcr	300(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mg/L)	

二、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本项目不设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一、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04月1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339E68，行业类别为C2438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建设地点为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3051号4楼及1楼01-02室，主要生产黄金首饰，年产黄金首饰0.8吨，已于2020年11月17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盐田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盐批[2020]000004号，见附件1），公司现有废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3t/d，实际日处理量1.6t/d，工艺流程：PH调节+混凝+絮凝+斜管沉淀→排放，处理后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为了保护周边环境，完善工厂的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将废水部分回用，2021年10月，企业对废水处理站进行升级改造，在现有处理工艺“PH调节+混凝+絮凝+斜管沉淀”基础上增加“水解酸化+MBR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改造后废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5t/d，升级改造后出水水质可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故部分废水处理后可回用于生产，减少废水排放量。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仅对工业废水的污染环保治理措施（废水处理站）进行验收，故建设项目概况仅对废水处理站进行描述。

2.项目主要构筑物及设备清单

项目选址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3051号4楼及1楼01-02室，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为114.225828°E, 22.553983°N。项目年生产加工黄金首饰0.8t，产量及设备不变，主要工艺为搅粉、灌粉印模、高温脱蜡、倒模成型、冲水脱模、炸酸、清洗、油压、压片、车花、执模、压光、抛光、喷砂、超声波清洗等。

本项目所在厂房东面16米为龙嘉珠宝厂房，南面1米处为生产厂房，西面20米为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北面18米为深盐路。项目所在厂房共九层楼，废水处理站位于一层南面。

本项目废水处理站主要构筑物见下表1。

表1 项目废水处理站主要构筑物

序号	名称		规格	技改前数量	技改后数量	备注
1	收集缓冲池		碳钢防腐, 慧欣自制	1套	1套	依托现有
2	混凝池		碳钢防腐, 慧欣自制	1套	1套	依托现有
3	絮凝池		碳钢防腐, 慧欣自制	1套	1套	依托现有
4	沉淀池		碳钢防腐, 慧欣自制	1套	1套	依托现有
5	一体化设备	水解酸化池	池体尺寸: 1m×1.2m×1.5m 有效容积: 2m ³	0	1套	本次新增
6		MBR膜生物反应池	池体尺寸: 1.2m×1.2m×1.5m	0	1套	本次新增
7	过滤罐		包括砂滤罐、碳滤罐 Q=0.5t/h	0	1套	本次新增
8	标准排放槽		池体尺寸: 2m×0.5m×0.5m	0	1套	本次新增
9	计量槽		国标 2#巴歇尔槽, 304 不锈钢池体	0	1个	本次新增

本项目废水处理站主要设备见下表2:

表2 项目废水处理站主要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技改前数量	技改后数量	备注
1	原水泵	5m ³ /h, 1.5kw, 扬程15m, 杰凯泵	耐酸碱	2台	2台	依托现有
2	PH在线仪表	上泰	/	1套	1套	依托现有
3	转子流量计	0-10m ³ /h	/	1套	1套	依托现有
4	搅拌机	带衬搅拌轴, 0.55kw	/	2台	2台	依托现有
5	蜂窝斜管	Φ80	/	6m ²	6m ²	依托现有
6	污泥压滤机	10m ² 过滤面积	/	1套	1套	依托现有
7	隔膜泵	5m ³ /h	/	2台	2台	依托现有
8	加药泵	40L/H, 330kw, ≥4bar	/	6台	6台	依托现有
9	PE桶	500L, 加厚	/	3个	3个	依托现有
10	一体化设备	尺寸 2.2m×1.2m×1.5m	PP加强板	0	1套	本次新增
11	计量加药泵	电磁隔膜式, 流量: 12L/h, 功率: 60W	/	0	1台	本次新增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技改前数量	技改后数量	备注
12	药桶	100L, PE 桶	/	0	1 个	本次新增, 反洗用
13	产水泵	不锈钢自吸泵 Q=4m ³ /h, H=15m, N=0.37kw	/	0	2 台	本次新增, 一用一备
14	反洗泵	不锈钢自吸泵 Q=6m ³ /h, H=15m, N=0.75kw	/	0	1 台	本次新增
15	布气系统	ABS 穿孔管孔径 φ6, 均匀布气	/	0	1 套	本次新增
16	液位浮球	电缆浮球式	/	0	1 个	本次新增
17	微孔曝气器	Φ215	/	0	6 个	本次新增
18	过滤泵	不锈钢自吸泵 Q=6m ³ /h, H=15m, N=0.75kw	/	0	2 台	本次新增, 一用一备
19	砂滤罐	Q=0.5t/h	/	0	1 个	本次新增
20	碳滤罐	Q=0.5t/h	/	0	1 个	本次新增
21	超声波流量计	超声波明渠流量计, 带显示屏	/	0	1 台	本次新增
22	风机	HC-25, Q=0.3m ³ /min, N=0.37kw	/	0	1 台	本次新增
23	MBR 膜组件	FR-MBR, 40 平方, 含不锈钢支架	/	0	1 套	本次新增

3.给排水情况

(1) 给水

本项目供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直接供给, 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倒模冲洗用水、清洗用水、抛光用水、超声波清洗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废气喷淋塔用水), 总用水量为 1644.925t/a, 其中生活用水量为 610t/a, 工业用水量 784.925t/a。

(2) 排水

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的形式, 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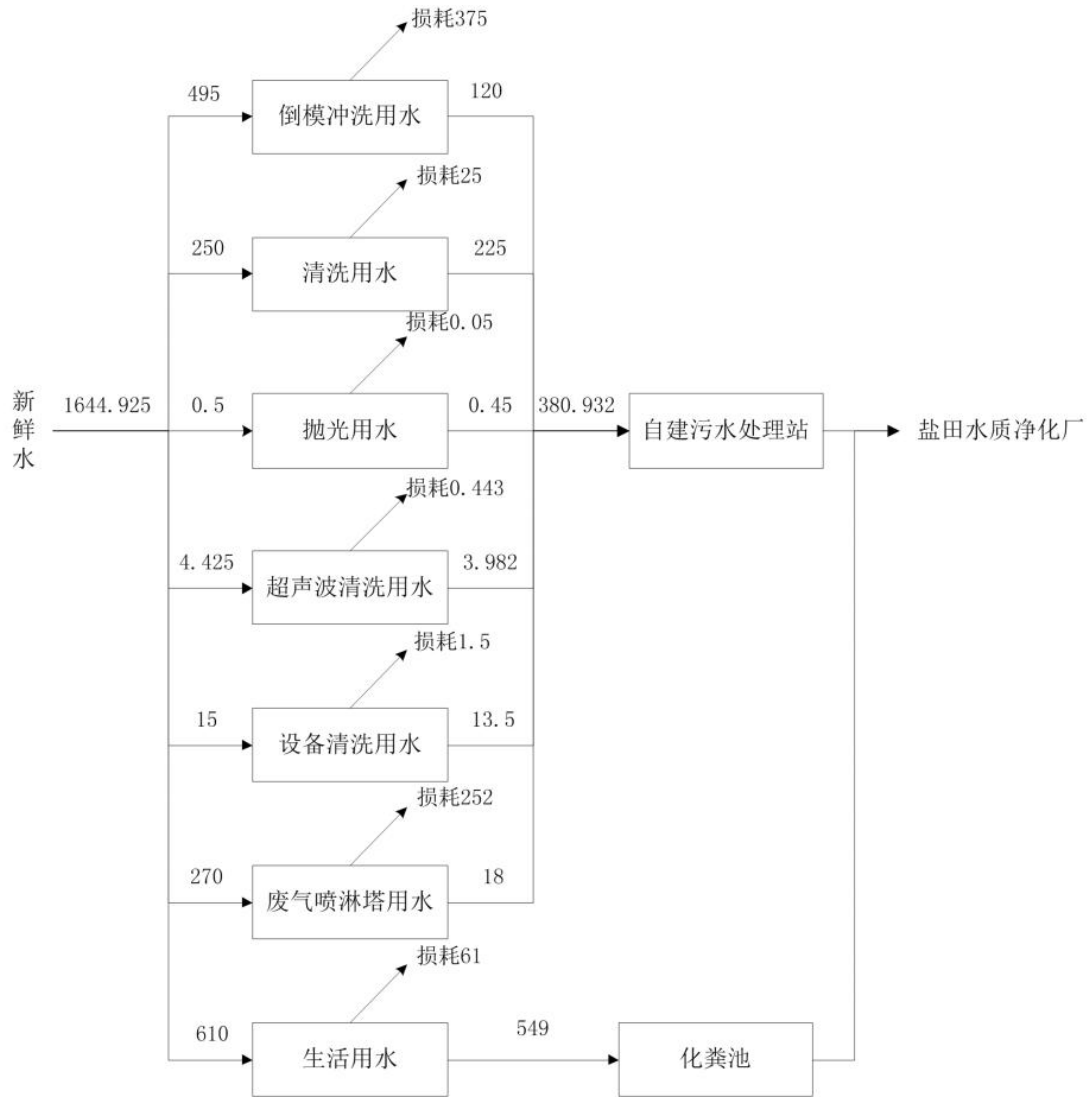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4.项目生产工艺

产品加工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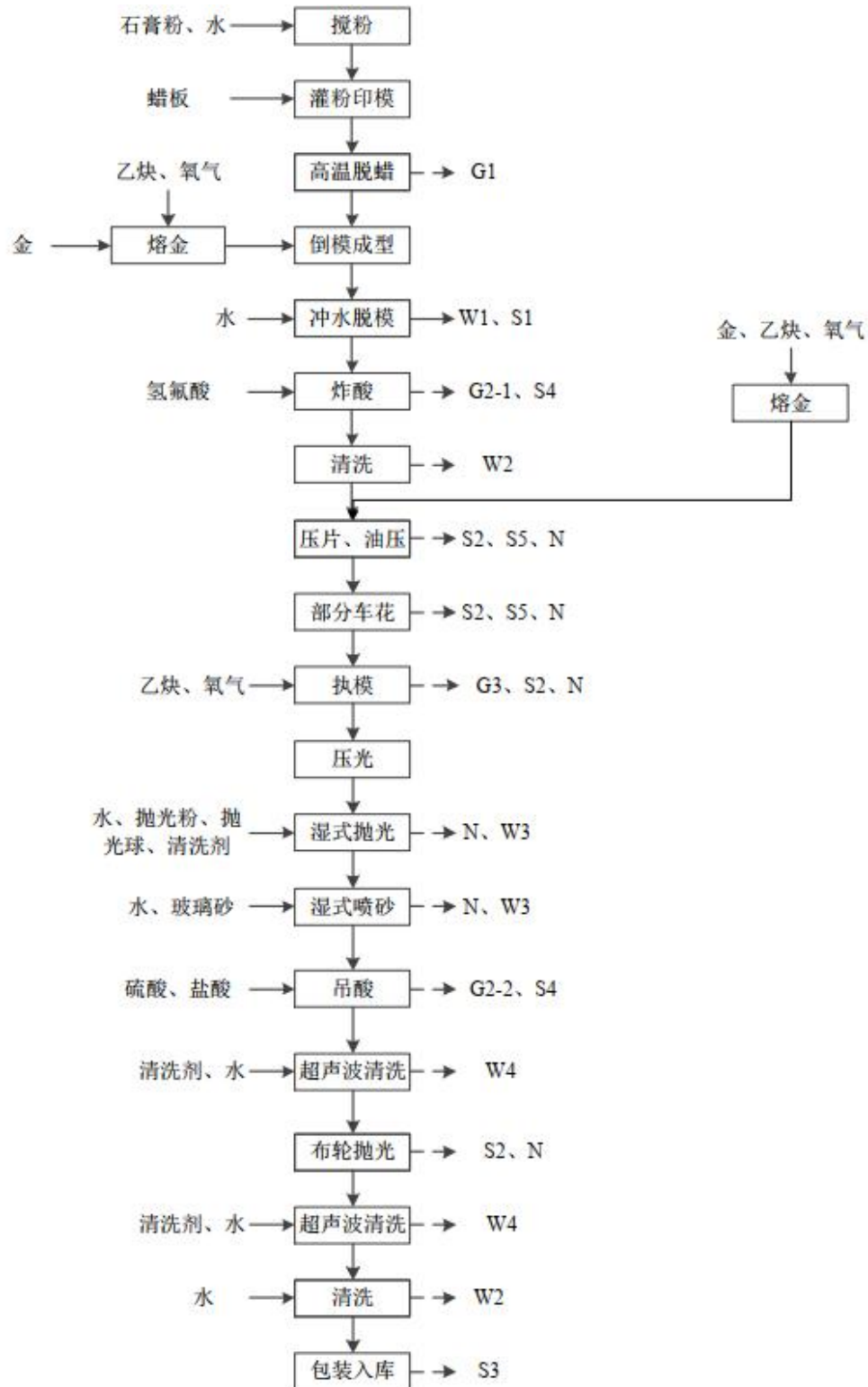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搅粉：将石膏粉与水按一定比例倒入搅粉机内进行混合，形成石膏溶液。

印模：将蜡模置于钢铃内，同时注入石膏溶液。

高温脱蜡：将钢铃放入恒温电焗炉中加热至600℃，约7小时左右取出，脱蜡过程中，蜡先熔化，当温度升高到一定程度，蜡蒸发并产生G1脱蜡废气。

熔金：利用火焰枪除去金的表面杂质（该过程燃料为乙炔与氧气），除杂后将金放入坩埚后置于熔金机内，采用电加热将金熔化成液态，加热温度约1080℃。

倒模成型：将恒温电焗炉里加热的钢铃放入倒模机内，将熔化成液态的金沿上方预留孔倒入钢铃内。

冲水脱模：倒模后的石膏模用水冷却并利用高压水枪冲洗钢铃，冲脱石膏，此过程会产生W1倒模冲洗废水及S1废石膏。

炸酸：拿出钢铃内的贵金属模型放入氢氟酸中浸泡，进一步去除残留在贵金属缝隙内的石膏。此过程会产生G2-1炸酸废气及S4废酸液。

清洗：将贵金属模型放入水中浸泡稀释酸性，并清洗残留的石膏。此过程会产生W2清洗废水。

压片：利用压片机将贵金属挤压制成条状或片状，利用拉线机和压线机将贵金属拉成线，此过程会产生S2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S4废切削液、润滑油及噪声。

油压：利用油压机、冲床将贵金属按模具挤压、冲剪制成首饰素胚，此过程会产生S2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S4废切削液、润滑油及噪声。

车花：部分首饰需要利用车花机、手批机等高速旋转切削首饰达到表面有花纹效果，项目车花机、手批机为密闭的设备，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落在设备内定期收集。此过程会产生S2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S4废切削液、润滑油及噪声。

执模：对铸件进行挫、锤，以修整表面粗糙的首饰素胚，部分首饰需要使用激光点焊机、碰焊机或小火枪将多个元件焊接在一起，焊接过程利用高温使贵金属局部熔化进行焊接（部分焊接燃料采用白电油），此过程会产生G3贵金属粉尘、S2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及噪声。

压光：将首饰表面沾取少量水，利用金属压光笔将产品表面压磨光滑。

湿式抛光、湿式喷砂：使用抛光机、喷砂机将产品表面精抛光滑。此过程会产生W3抛光废水及噪声。

吊酸：将抛光处理后的首饰置于加热的硫酸、盐酸溶液中一段时间，加热方式为液化石油气加热，通过酸清除首饰表面其他杂质。此过程会产生G2-2炸酸废

气及S4废酸液。

超声波清洗：超声波清洗机加入水和清洗剂（洗洁精）来去除首饰表面残留的酸液。此过程会产生W3超声波清洗废水。

布轮抛光：利用布轮抛光机抛光首饰表面。

超声波清洗：超声波清洗机中加入水和清洗剂（洗洁精）来去除首饰表面残留物质。此过程会产生W4超声波清洗废水。

清洗：将首饰放入水槽中利用清水洗净。此过程会产生W2清洗废水。

包装入库：经以上加工后的工件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此过程会产生S3废包装材料。

其中手镯、手环等非镂空首饰加工熔金后直接进行压片、油压工序。

污染物符号：

废气：G1：脱蜡废气；G2：炸酸废气；G3：贵金属粉尘。

废水：W1：倒模冲洗废水；W2：清洗废水；W3抛光废水；W4：超声波清洗废水。

固废：S1：废石膏；S2：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S3：废包装材料；S4废酸液；S5废切削液、废润滑油。

噪声：N：机械设备噪声。

表3 工艺产污情况说明

类别	序号	产污工序	污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评价因子	处理措施
废气	G2-1	炸酸	炸酸废气	氟化物	采用“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于1#30m高排气筒排放
	G2-2	吊酸		氯化氢、硫酸雾	
	G1	高温脱蜡	脱蜡废气	VOCs	采用“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于2#30m高排气筒排放
	G4	首饰擦拭清洁	清洁废气	VOCs	
	G5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废气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G3	执模	贵金属粉尘	颗粒物	密闭收集后重复利用
废水	W1	冲水脱模	倒模冲洗废水	COD _{Cr} 、SS	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纳

	W2	清洗	清洗废水	pH、COD _{Cr} 、SS、氟化物	管排放
	W3	湿式抛光、湿式喷砂	抛光废水	COD _{Cr} 、SS、LAS	
	W4	超声波清洗	超声波清洗废水	COD _{Cr} 、SS、LAS	
	W5	设备清洗	设备清洗废水	COD _{Cr} 、SS、LAS	
	W6	废气处理	废气喷淋塔废水	COD _{Cr} 、SS	
	W7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固废	S1	冲水脱模	废石膏	废石膏	外售综合利用
	S2	压片、油压、车花、执模	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	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	回收重复利用
	S3	包装入库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S4	炸酸、吊酸	废酸液	废酸液	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处置
	S5	设备运行、检修	废切削液、废润滑油	废切削液、废润滑油	
	S6	化学品拆包	化学品的废弃包装材料、废润滑油桶	化学品的废弃包装材料、废润滑油桶	
	S7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S8	废气处理	废UV灯管	废UV灯管	
	S9	废水处理	废污泥	废污泥	
	S10	设备运转维护	废抹布	废抹布	
	S11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N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Leq(A)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

6.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或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有三项（含三项）以上发生非重大变动，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及其审批意见（深环盐批[2020]000004号），对照项目实际建设内容，由表4可知，本项目生产性质、地点、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动，规模 and 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非重大变动，因此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表4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始环评情况表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界定
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无变化
规模	从事黄金首饰生产加工，年产量 0.8t/a		从事黄金首饰生产加工，年产量 0.8t/a	无	无变化
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	无	无变化
生产工艺	搅粉、灌粉印模、高温脱蜡、倒模成型、冲水脱模、炸酸、清洗、油压、压片、车花、执模、压光、抛光、喷砂、超声波清洗等		搅粉、灌粉印模、高温脱蜡、倒模成型、冲水脱模、炸酸、清洗、油压、压片、车花、执模、压光、抛光、喷砂、超声波清洗等	无	无变化
环保措施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	营运期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	无	无变化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中和+混凝、絮凝+沉淀）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调节池+混凝沉淀+斜管沉淀+水解酸化+MBR 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新增工艺）”）处理后纳入市政污	为保护周边环境及完善工厂的污水护理系统对废水处理	对废水处理工艺进行优化改造

			水管网	站进行改造	
废气	<p>①在炸/吊酸工位密闭处理并采用管道整体收集，将酸雾废气收集后引至楼顶经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于1#排放口30m高的排气筒排放；②在高温脱蜡、擦拭清洁工位上安装集气罩，将挥发性有机物收集后引至楼顶经“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于2#排放口30m高的排气筒排放</p>	<p>①在炸/吊酸工位密闭处理并采用管道整体收集，将酸雾废气收集后引至楼顶经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于1#排放口30m高的排气筒排放；②在高温脱蜡、擦拭清洁工位上安装集气罩，将挥发性有机物收集后引至楼顶经“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于2#排放口30m高的排气筒排放</p>		无	无变化
噪声	<p>设置不同的功能分区，墙体隔声，合理布局、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夜间不进行生产作业，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等措施</p>	<p>已设置不同的功能分区，墙体隔声，合理布局、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夜间不进行生产作业，设备已安装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等措施</p>		无	无变化
固废	<p>生活垃圾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废石膏、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设危险废物收集及危险废物存放点，危险废物（废酸液、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废润滑油罐、废活性炭、废UV灯管、废污泥）交由有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处理</p>	<p>生活垃圾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废石膏、贵金属碎屑及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设危险废物收集及危险废物存放点，危险废物（废酸液、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化学品的废弃包装物、废润滑油罐、废活性炭、废UV灯管、废污泥）交由有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处理</p>		无	无变化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主要结论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于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3051号4楼及1楼01-02室，不在深圳市规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不在水源保护区，土地利用规划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不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鉴于项目选址为早期建成的工业厂房，根据其提供的房屋租赁合同，其房屋租赁用途为厂房。本着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本报告认为：在项目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的情况下，项目选址符合现状功能要求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项目选址符合现状功能要求，若运营期内如有政策变动，必须遵循国家和地方相关职能部门的规定，无条件搬迁。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运营期应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量，将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按报告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则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四、项目废水排放与防治措施

1. 废水源强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工艺废水包括倒模冲洗废水、清洗废水、抛光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废气喷淋塔废水。

1.1 倒模冲洗废水（W1）：倒模后的石膏模用水冷却进行剥离并冲洗，产生含石膏粉等沉淀物的废水，废水经沉淀捞渣后循环使用，定期添加新鲜自来水。该部分循环储水总量约为10t，损耗量约为循环水量的15%计算，即损耗量约为1.5t/d，约5天添加一次新鲜自来水。循环水每月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为10t（即120t/a），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SS。

1.2 清洗废水（W2）：项目炸酸后使用清水去除残留的酸液与石膏，清洗工序需用清水去除表面残留的杂质，会产生清洗废水，预计用水量为1t/d（250t/a），损耗量按10%计，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0.9t/d（225t/a），该类废水的主要污染物为pH、COD_{Cr}、SS、氟化物等。

1.3 抛光废水（W3）：项目湿式抛光、湿式喷砂工序会产生抛光废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用水约为0.02t，每10天更换一次，则用水量为0.5t/a，损耗量按10%计，则抛光废水产生量为0.45t/a，主要污染物为COD_{Cr}、SS、LAS。

1.4 超声波清洗废水（W4）：项目超声波清洗机使用时会产生超声波清洗废水。项目拟配3台超声波清洗机，1台尺寸为0.15m×0.3m×0.2m（长×宽×有效水深），2台尺寸为0.6m×0.4m×0.35m（长×宽×有效水深），即超声波清洗机有效总容积为0.177m³，超声波清洗废水每10天更换一次，则总用水量为4.425t/a，损耗量按10%计，则超声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3.982t/a，主要污染物为COD_{Cr}、SS、LAS。

1.5 设备清洗废水（W5）：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自来水对烧杯等器皿进行清洗会产生清洗废水，根据项目提供资料，设备清洗用水量约为0.05t/d（15t/a），损耗量按10%计，则清洗废水产生量为0.045t/d（13.5t/a），主要污染物为COD_{Cr}、SS、LAS。

1.6 废气喷淋塔废水（W6）：本项目喷淋塔设计风量为4500m³/h，主要用于处理炸酸废气。废气喷淋用水按照液气比2L/m³计算，则本项目喷淋塔水循环量为9m³/h，喷淋塔储水量按照10分钟的循环量核算，则喷淋塔储水量为1.5t。喷

淋塔储水定期更换，每个月为一个更换周期，则本项目喷淋废水产生量为18t/a。喷淋塔补充水量按照循环量的1.5%设计，则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补充用水量为270t/a，主要污染物为CODcr、SS。

1.7生活污水（W7）

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用水。厂区员工人数为61人，全年工作按250天计，员工不在厂区食宿，项目用水定额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中“机关事业单位办公楼无食堂和浴室”定额值，员工用水量按40L/人·天计，则项目运营期生活用水量为610t/a，排水量按照用水量的90%统计，则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水量为549t/a。项目不设置食宿，生活污水水质可参照《排水工程（第四版，下册）》“典型生活污水水质”中“中常浓度水质”，主要污染物为CODcr400mg/L、BOD5200mg/L、SS220mg/L和NH3-N40mg/L，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三级标准（第二时段），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三级标准（第二时段）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为达到部分水回用于生产，需满足更高要求，确保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即pH6.5~9，CODcr≤60mg/L，BOD5≤10mg/L，氨氮≤10mg/L，LAS≤0.5mg/L，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

表 4-3 项目废水产排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措施	工艺与处理能力	设计指标
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	CODcr、BOD5、SS、NH3-N	间断排放	549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深度处理	化粪池	CODcr≤340mg/L、氨氮≤40mg/L、SS≤154mg/L、BOD5≤182mg/L

生产 废水	生产 过程	COD _{Cr} 、 pH、SS、 LAS	间断 排放	380.932t/a	自建废水 处理站处 理后进入 盐田水质 净化厂深 度处理	“调节池 +混凝沉 淀+斜管 沉淀+水 解酸化 +MBR膜 生物反应 池+砂滤+ 碳滤”	COD _{Cr} ≤280mg/ L pH7.5（无量纲）、 SS≤90mg/L、 LAS≤15mg/L
----------	----------	--------------------------------------	----------	------------	---	--	---

2. 废水处理站处理工艺设计及简述

废水处理站处理工艺简介：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升级为“调节池+混凝沉淀+斜管沉淀+水解酸化+MBR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新增工艺）”。



图3 项目升级废水处理设施

生产废水首先进入调节池缓冲，达到设定水位时，废水提升泵自动开启，提升至混凝反应池，经PH调节及混凝剂絮凝剂吸附有机物与无机物颗粒后，排入斜管沉淀池进行泥水分离，污泥吸入压滤机脱水。上清液则进入水解酸化池，在此经水解酸化菌作用下将不溶性有机物水解为溶解性有机物，将难生物降解的大分子物质转化为易生物降解的小分子物质，从而改善废水的可生化性。再自流入MBR膜生物反应池中，它既可以高效地进行固液分离，得到直接使用的稳定中水，又可在生物池内维持高浓度的微生物量，剩余污泥少，能有效地去除LAS、氨氮，COD_{Cr}和BOD₅，且出水悬浮物和浊度接近于零。MBR膜过滤处

理后经由砂滤及碳滤进一步净化达到出水标准后可回用于生产，也可部分排放部分回用，有效减少生产用水，从而减少排放量，更加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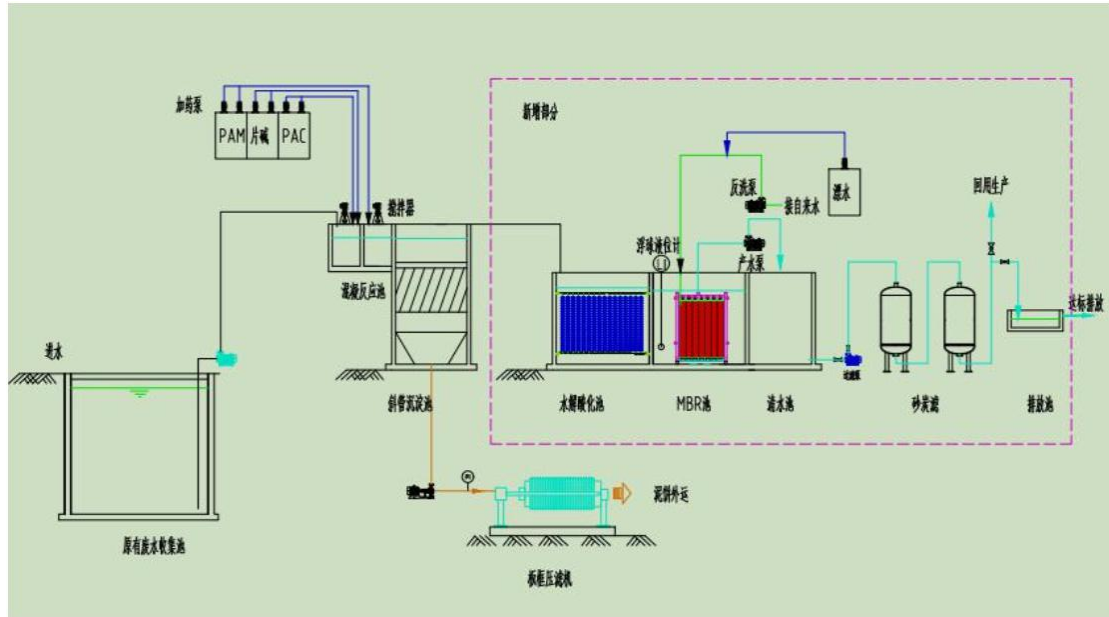


图4 项目升级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 废水主要因子处理设计参数

3.1 水质参数

根据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珠宝生产废水等，废水中主要以pH、CODcr、SS、LAS等污染物为主，废水中pH偏低，BOD₅浓度较低，可生化性差。进水浓度根据当日采样的废水自测数据，并结合我司之前服务的同类废水，废水处理站进水水质如下表5：

表5 废水处理站进水水质

废水种类	pH值	CODcr (mg/L)	BOD ₅ (mg/L)	SS (mg/L)	氨氮 (mg/L)	LAS (mg/L)
生产废水	6-7	60	30	150	1	7

3.2 排放/回用水质标准

出水需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为达到部分水回用于生产，需满足更高要求，确保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即pH6.5~9，CODcr≤60mg/L，BOD₅≤10mg/L，氨氮≤10mg/L，LAS≤0.5mg/L。

4. 防治措施

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升级为“调节池+混凝沉淀+斜管沉淀+水解酸化+MBR

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新增工艺）”。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出水水质可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为达到部分水回用于生产，需满足更高要求，确保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即 pH6.5~9, COD_{Cr}≤60mg/L, BOD₅≤10mg/L, 氨氮≤10mg/L, LAS≤0.5mg/L。从技术可行性方面考虑，本项目废水处理工程是可行的。

5 验收评价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环评批复的要求，项目工业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设计进水水质的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选址属于盐田水质净化厂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三级标准（第二时段），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生产废水经过自建废水处理站“调节池+混凝沉淀+斜管沉淀+水解酸化+MBR膜生物反应池+砂滤+碳滤”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三级标准（第二时段）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为达到部分水回用于生产，需满足更高要求，确保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即pH6.5~9，COD_{Cr}≤60mg/L，BOD₅≤10mg/L，氨氮≤10mg/L，LAS≤0.5mg/L。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盐田水质净化厂处理。污水排放标准如下表6。

表6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单位：mg/L，pH无量纲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物名称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盐田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标准工业用水要求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	较严者
废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盐田水质净化厂进水水质标准与《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的中工业用水要求较严者	pH（无量纲）	6~9	6~9	6.5~8.5	6.5~8.5
		悬浮物	400	150	—	1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150	10	10
		化学需氧量	500	300	60	60
		氨氮	—	35	10	10
		LAS		20	0.5	0.5

6 验收监测内容及结果评价

1. 监测期间工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和验收监测报告，在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2021年10月29日~10月30日本项目生产能力工况稳定。

2.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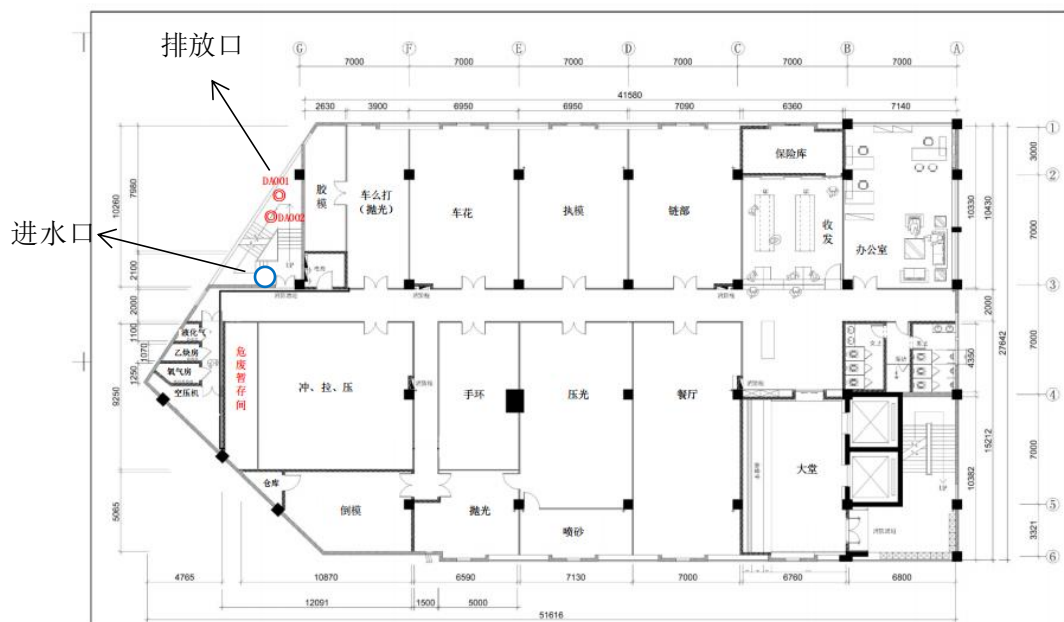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号文附件）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采样及样品的保存方法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水样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采用10%平行样分析、10%加标回收样分析或质控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

3. 验收监测内容

表 8 项目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生产废水	废水进口	pH、COD _{Cr} 、SS、LAS	连续两天，每天四次
		废水排放口		

根据现场情况及技术规范的要求，废水的具体监测点位图如下图 5：



注：排气筒位于楼顶西北角，污水处理站位于一楼中部南侧

图5 废水采样图

4. 采样、监测分析方法

表8 项目采样、监测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及方法	分析仪器型号	检出限	计量单位
生产废水	pH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HJ1147-2020	pH计/PGBJ-260	/	无量纲
	CODcr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滴定管	4	mg/L
	BOD ₅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BSA224S	4	mg/L
	LAS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ltra-3000	0.05	mg/L

5.监测结果

表9 监测结果——生产废水处理前后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29)	pH 值	7.4	7.5	7.5	7.4	——	无量纲
	CODcr	347	359	325	346	——	mg/L
	SS	31	26	32	26	——	mg/L
	LAS	3.72	3.35	3.46	3.83	——	mg/L
废水处理后的取样点 (2021.10.29)	pH 值	7.1	7.2	7.0	7.2	6.5~9	无量纲
	CODcr	21	19	27	11	300	mg/L
	SS	ND	ND	ND	ND	150	mg/L

	LAS	ND	ND	ND	ND	20	mg/L
废水处理前取 样点 (2021.10.30)	pH 值	7.3	7.3	7.4	7.4	/	无量纲
	CODcr	371	362	379	335	/	mg/L
	SS	24	29	22	34	/	mg/L
	LAS	3.88	3.50	3.45	3.75	/	mg/L
废水处理后的取 样点 (2021.10.30)	pH 值	7.2	7.2	7.1	7.1	6.5~9	无量纲
	CODcr	11	16	10	21	300	mg/L
	SS	ND	ND	ND	ND	150	mg/L
	LAS	ND	ND	ND	ND	20	mg/L

4.数据分析

pH 值：2021.10.29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 pH 值均值为 7.4（无量纲），处理后的 pH 值均值为 7.1（无量纲）；2021.10.30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 pH 值均值为 7.4（无量纲），处理后的 pH 值均值为 7.2（无量纲）。

CODcr：2021.10.29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 CODcr 均值浓度为 344.25mg/L，处理后的 CODcr 均值浓度为 13mg/L，处理效率高于 96.22%；2021.10.30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 CODcr 均值浓度为 361.75mg/L，处理后的 CODcr 均值浓度为 14.5mg/L，处理效率高于 96.0%。

SS（悬浮物）：2021.10.29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悬浮物均值浓度为 28.75g/L，处理后的悬浮物均低于检出限 4mg/L（以 4mg/L 计），处理效率约为 86.09%；2021.10.30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悬浮物均值浓度为 27.25mg/L，处理后的悬浮物均低于检出限 4mg/L（以 4mg/L 计），处理效率约为 85.32%。

LAS（阴离子表面活性剂）：2021.10.29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值浓度为 3.59mg/L，处理后的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低于检出限 0.05mg/L（以 0.05mg/L 计），处理效率约为 98.61%；2021.10.30 生产废水处理前的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值浓度为 3.645mg/L，处理后的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均低于检出限 0.05mg/L（以 0.05mg/L 计），处理效率约为 98.63%。

由此可见，生产废水处理前部分监测因子产生不同程度的超标现象，不达标的生产废水会自动在反应池中重复处理，直至达标。

通过现场调查，本次技改验收项目已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排水系统，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以加强环保管理，本项目运营期间的废污水收集处理系统设有专门的人员负责，严格按照规范和环保要求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定期进行水质采样分析，及时掌握水环境状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采取必要的应急预防措施。监测数据充分表明，建设单位已采取的废水处理措施取得了预期效果，满足环保规定的要求。

7环境管理检查

7.1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委托深圳市国恒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完成了《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2020年11月17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盐田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环盐批[2020]000004号,见附件1),该批文同意项目在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3051号4楼及1楼01-02室,主要从事生产黄金首饰。本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始动工,2020年12月建成两套废气处理设施,一套是UV光解空气净化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另一套是碱喷淋装置。2020年12月建成一套废水处理设施。于2021年1月11日完成环保设施验收,现为完善工厂的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将废水部分回用,2021年10月,企业对废水处理站进行升级改造。

7.2生态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已根据相关环保要求,在厂区内实施了树木、灌木、草皮相结合的立体绿化,绿化率达到规划面积数,起到净化大气环境、隔阻噪声的作用。建议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的保护,扩大植树种草绿化面积,多种植对废气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同时坚决制止和杜绝破坏植被、破坏生态建设工程现象的发生。

7.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根据上文可以看出,建设单位已严格落实环保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有效减轻或缓解了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8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1. 结论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制度，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要求的安全与防护措施已落实。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类污染物满足对应的标准要求，环境管理比较规范，采取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治理措施基本可行。现对废水处理设施优化提升改造，重新对其验收监测。项目废水处理设施优化提升改造后的废水监测可达到标准，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环境影响问题，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同时，建议本项目在后续的正式运营过程中加强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各项环保要求，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并进行跟踪监测。

2. 建议

- 1、加强废水及废水处理设施的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 2、切实落实各项污染物防范，治理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建立健全企业环境保护责任制，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和环保定期考核指标。

附件 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F2021BHJ0054



202119025671

环境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委托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
项目名称: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废水检测
项目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深盐路 3051 号 4 楼及 1 楼 01-02 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编号: F2021BHJ0054



广东中晟勘测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1年11月05日

环境检测报告

报告编写: 李梦婷 (李梦婷)
审 核: 龙家乐 (龙家乐)
批 准: 钟伟通 (钟伟通)
签发日期: 2021.11.05

声明:

- 1、报告未盖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报告无检测、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报告发生改动、换页或剪贴后无效。
- 4、未经检测单位同意, 报告不得部分复制。
- 5、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检测单位书面提出, 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广东中晟勘测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05日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广培社区俄地吓 1200259 号 101-401 (整栋楼) 1200357 号整栋

联系电话: 0755-23746003

传 真: 0755-23746003

投诉电话: 0755-23746003

邮 箱: zhongshengkanyan@163.com

一、前言

受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委托, 我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03 日, 对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进行生产废水检测。

二、检测信息

项目名称	深圳市希润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废水检测
样品类型	生产废水
采样日期	2021.10.29~2021.10.30
采样人员	何得若、龙皓铭
分析日期	2021.10.29~2021.11.03
分析人员	冯妹、李梦婷
审核人员	龙家乐
备注	无

三、检测方法、检出限及设备信息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及编号(含年号)	分析仪器型号	检出限	计量单位
生产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pH 计 /pHBJ-260	/	无量纲
	COD _{Cr}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4	mg/L
	SS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BSA224 S	4	mg/L
	LAS	《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ltra-3000	0.05	mg/L

(此页以下空白)

四、样品信息

样品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性状	样品保存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29 第一次)	21BHJ0054Y001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29 第二次)	21BHJ0054Y002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29 第三次)	21BHJ0054Y003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29 第四次)	21BHJ0054Y004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29 第一次)	21BHJ0054Y005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29 第二次)	21BHJ0054Y006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29 第三次)	21BHJ0054Y007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29 第四次)	21BHJ0054Y008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30 第一次)	21BHJ0054Y010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30 第二次)	21BHJ0054Y011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30 第三次)	21BHJ0054Y012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30 第四次)	21BHJ0054Y013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30 第一次)	21BHJ0054Y014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30 第二次)	21BHJ0054Y015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30 第三次)	21BHJ0054Y016	无色、微弱气味、微浊	密封冷藏
废水处理后取样点 (2021.10.30 第四次)	21BHJ0054Y017	无色、无味、透明	密封冷藏

(此页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计量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29)	pH 值	7.4	7.5	7.5	7.4	/	无量纲
	COD _{Cr}	347	359	325	346	/	mg/L
	SS	31	26	32	26	/	mg/L
	LAS	3.72	3.35	3.46	3.83	/	mg/L
废水处理后的取样点 (2021.10.29)	pH 值	7.1	7.2	7.0	7.2	6.5-9	无量纲
	COD _{Cr}	21	19	27	11	300	mg/L
	SS	ND	ND	ND	ND	150	mg/L
	LAS	ND	ND	ND	ND	20	mg/L
废水处理前取样点 (2021.10.30)	pH 值	7.3	7.3	7.4	7.4	/	无量纲
	COD _{Cr}	371	362	379	335	/	mg/L
	SS	24	29	22	34	/	mg/L
	LAS	3.88	3.50	3.45	3.75	/	mg/L
废水处理后的取样点 (2021.10.30)	pH 值	7.2	7.2	7.1	7.1	6.5-9	无量纲
	COD _{Cr}	11	16	10	21	300	mg/L
	SS	ND	ND	ND	ND	150	mg/L
	LAS	ND	ND	ND	ND	20	mg/L
备注	1、执行标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盐田水质净化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较严者; 2、“ND”表示低于检出限; 3、“/”表示无标准限值。						

中晟勘测

广东中晟勘测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附件: 现场采样照片



(报 告 结 束)